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7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2月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工华道1号智慧山C座贰门五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9日

至2026年12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联合投资人共同对外投资暨收购Ignition New Midco B.V.100%股权的议案》	√
2	《关于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3	《关于2027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4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5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分别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涉及的公告已于2026年11月11日、2026年1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3、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赵国锋、王立新、陈波及赵国锋关联方赵美锋、山东圣丰投资有限公司、王立新关联方王立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99	久日新材	2026/1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6年12月7日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3时00分至17时00分。

（三）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郝蕾

地 址：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工华道1号智慧山C座贰门五层

邮 编：300384

电 话：022-58330799

传 真：022-58330748

邮 箱：jiuri@jiuri.com.cn

（二）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原件。会议免费，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联合投资人共同对外投资暨收购Ignition New Midco B.V.100%股权的议案》			
2	《关于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3	《关于2027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4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2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将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相关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2026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该议案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

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4,3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向相关关联方购买原材料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500.00万元人民币，向相关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8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赵国锋先生、王立新女士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公司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4,300.00万元人民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预计2027年度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拟与关联方张家界久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瑞生物)及久瑞生物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发生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4,300.00万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7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不含税)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业务比例(%，不含税)	2027年度预计金额与2026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久瑞生物及久瑞生物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2,500.00	2.19	1,045.93	0.92	公司预计2027年相关市场需求回暖，业务市场逐渐扩大，公司控股子公司大晶信息化学品(徐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晶信息)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在2027年将较大增长，所需的原材料将相应增加。
	小计	2,500.00	2.19	1,045.93	0.92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久瑞生物及久瑞生物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1,800.00	1.21	845.27	0.57	久瑞生物2027年计划进一步加强饲料板块的销售，在现有专业销售团队的基础上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预计苯甲酸(饲料级)的销售量将比2026年有较大增长。
	小计	1,800.00	1.21	845.27	0.57	-
合计		4,300.00	-	1,891.20	-	-

注：上表中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数据。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久瑞生物及久瑞生物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2,500.00	1,045.93	受相关市场需求的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大晶信息的相关产品生产和销售未达到预期，对原材料的需求相应减少。
	小计	2,500.00	1,045.93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久瑞生物及久瑞生物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1,800.00	845.27	受市场竞争和需求的影响，向久瑞生物销售的苯甲酸(饲料级)的数量大幅度下降，远低于预期。
	小计	1,800.00	845.27	-
合计		4,300.00	1,891.20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张家界久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赵国锋

注册资本：12,328.36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26日

住所：张家界市经济开发区C区(永定区阳湖坪镇社溪村)

主要办公地点：张家界市经济开发区C区(永定区阳湖坪镇社溪村)

主营业务：五倍子、黄姜、油桐、枳实、虎杖、杜仲、厚朴、茶叶等植物的种植、提取、深加工、贸易及销售；食品添加剂食用单宁酸、没食子酸丙酯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饲料添加剂没食子酸丙酯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有机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生物有机肥料的生产销售，生物肥料产品及使用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赵国锋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539,254,394.86
净资产(元)	145,676,719.75
	2025年度
营业收入(元)	290,674,519.95
净利润(元)	19,234,270.22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久瑞生物为公司董事长赵国锋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赵国锋先生同时担任久瑞生物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久瑞生物为公司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将就2027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久瑞生物及久瑞生物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7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向久瑞生物及久瑞生物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购买没食子酸、焦性没食子酸、没食子酸丙酯、3HBP、4HQP、TPPA、THPE、肟酯类引发剂等相关产品，并向久瑞生物及久瑞生物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销售苯甲酸(饲料级)等相关产品。关联交易价格将遵循公平、自愿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等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拟向久瑞生物及久瑞生物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购买没食子酸、焦性没食子酸、没食子酸丙酯、3HBP、4HQP、TPPA、THPE、肟酯类引发剂等相关产品。其中，焦性没食子酸、3HBP、4HQP、TPPA、THPE是生产光刻胶用光敏剂PAC的重要原材料，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大晶信息的光刻胶用光敏剂的生产提供有力保障；没食子酸、没食子酸丙酯是制造电子级没食子酸、电子级没食子酸丙酯的重要原材料，是半导体清洗液的重要添加剂；肟酯类引发剂作为负性光刻胶的感光材料，主要应用于面板显示领域；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拟向久瑞生物及久瑞生物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销售苯甲酸(饲料级)等相关产品。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与相关关联方在产业链上存在协同及互补关系，公司与相关关联方之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该等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该等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及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7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久瑞生物及久瑞生物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基于经营需要采购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产品，以及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基于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向久瑞生物及久瑞生物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进行的采购，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在公平、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公司与相关关联方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相关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会持续存在。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存在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的情况，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4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所经审计的2025年度收入总额为291,008.44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63,719.56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39,069.64万元。

容诚所共承担557家上市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57,550.23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416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所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2026年3月16日，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就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股份)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5)闽02民初735号、(2025)闽02民初736号】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原告(红相股份投资者)主张损失中的合理部分，由红相股份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容诚所在25%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容诚所收到判决书后已提起上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行政监管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自律处分1次。

1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共3个项目)、行政监管措施21次、行业惩戒1次、纪律处分11次、自律监管措施10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郑珊杉，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杨七虎，200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骁，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7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郑珊杉、签字注册会计师杨七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骁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及内部控制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6年度公司审计费用拟定9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80万元和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2025年度公司审计费用9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80万元和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增加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公司确定了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评价要素和具体评分标准，认真审查了公司2026年度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文件，全程参与并监督了选聘过程。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所的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风险承担能力水平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容诚所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为确保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意继续聘请容诚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审计及相关服务。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5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1月20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赵国锋先生(以下简称提议人)《关于提议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赵国锋先生

2.提议时间：2026年11月20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促进公司长远、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赵国锋先生提议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三、提议的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公司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前述规定期限内出售完毕，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出调整，则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可按调整后的政策实施；

3.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含)；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含)；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8.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6,122.7251万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15,000.00万元、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25,000.00万元和回购价格上限30.00元/股进行测算，本次拟回购数量约为500.00万股至833.33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6,122.7251万股的比例为3.10%至5.17%。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赵国锋先生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赵国锋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赵国锋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推进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议案投同意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结合公司近期股价情况及经营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实施股份回购具有可行性。公司董事会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风险提示

上述回购事项尚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1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于2026年11月23日以专人送出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国锋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4,3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向相关关联方购买原材料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500.00万元人民币，向相关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800.00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关联董事赵国锋先生、王立新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业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7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2027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60,000万元(含260,000万元，实际贷款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美元、欧元、港币等)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贸易融资、票据贴现、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形式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为准)。综合授信的抵押、担保方式包括：房产、土地、机器设备等的抵押，知识产权、应收账款、货币资金、并购标的股权等的质押等。前述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相关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在额度内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同时，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天津久源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内蒙古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和公司全资孙公司怀化泰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宏远天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减少资金使用风险，降低资金周转压力，公司拟为前述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列举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万元(或等额外币)的担保额度预计，其中任意单笔担保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10.00%，单笔最大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或等额外币)。前述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其中包含存续至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日的担保余额)，可滚动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审议相同事项的董事会或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板块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各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7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并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湖南弘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润化工)在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实际发生之日起12个月。前述担保的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前述担保弘润化工其他少数股东未按比例提供担保。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满足弘润化工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对被担保对象弘润化工拥有充分的控制权，弘润化工生产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7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并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五)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赵国锋先生的提议，结合公司近期股价情况及经营发展规划，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30.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和《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7)。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300010 证券简称：ST豆神 公告编号：2026-071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签订采购算力服务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合同采购总金额为人民币29,856万元，期限为5年，本次所涉算力服务器已完成合规渠道采购，并于上周完成验收交付。

2.合同的生效条件：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生效日期以双方较晚完成盖章的日期为准。

3.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本次签订的算力服务协议履行期限较长，双方受经营变动、行业政策调整、经营环境变化及不可抗力等不可预见的因素影响，可能影响合同最终执行情况；项目长期运维存在不确定性，软硬件故障可能影响服务稳定性。本项目资金主要来源预计为客户方预付款项及其按季度支付的服务费，存在客户丧失履约能力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合同的签订及履行对公司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预计不会因履行本合同对交易对方形成重大业务依赖。本次算力服务业务资金来源主要为客户按约定支付的预付款项及其按季度支付的服务费，具备良好的风险可控性。通过本次采购，公司可进一步完善算力服务体系，提升算力承载、调度及综合服务能力，优化云终端与算力运营相关业务的服务质量和市场竞争力，有利于稳步推进算力服务业务布局，对公司长期稳健经营和业务拓展具有积极作用，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合同签署情况

近日，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北京豆神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豆神智算"或"甲方")与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行云科技"或"乙方")签署了《算力服务合同》，行云科技向豆神智算提供GPU算力技术服务，本次算力服务的服务期限为60个月，含税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29,856万元(增值税适用税率以实际适用的税收政策及主管税务机关的认定为准)，本次所涉算力服务器已完成合规渠道采购，并于上周完成验收交付。

本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合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签订《算力服务合同》涉及保密相关条款，为维护双方商业秘密，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程序，对本次合同签署事项暂缓披露。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072058020XK

法定代表人：张文

注册资本：92,863.6126万元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街道湘江北路一段369号5栋1层105号房(中部进出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销售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核查，行云科技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2.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与行云科技未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3.履约能力分析：行云科技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具备签署和履行合同的主体资格，具备较好的履约基础和实施可行性，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